

何南林 著

横行的英文

齊魯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横行的英文/何南林著. — 济南: 齐鲁书社, 2006. 11

ISBN 7-5333-1754-8

I. 横... II. 何... III. 英语—对比研究—汉语
IV. ①H31②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5072 号

横行的英文

何南林 著

齐鲁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编: 250001)

<http://www.qlss.com.cn>

E-mail: qlss@sdpress.com.cn

日照报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 × 1168 毫米 32 开本 11.875 印张 2 插页 266 千字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33-1754-8

H·63 定价: 28.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绪言	(1)
第二章 英语的性	(8)
1. “她是一位女演员”	(10)
2. 女人是“人”吗?	(16)
3. 倒霉的 Mrs.	(21)
4. “he or she”	(26)
5. “公鸡母狗”之间的奔命	(35)
第三章 英语的格	(40)
1. “me”还是“I”?	(44)
2. “who”还是“whom”?	(47)
3. “she”还是“her”?	(48)
4. “小儿语法症”	(50)
5. 中国人的苦恼	(53)
6. 一堂语法课	(55)
7. “民治”还是“治民”	(58)
8. “他是我父亲的一个朋友”	(61)

9. “她有点私房钱”	(64)
10. 格之未来	(66)
第四章 英语的数	(72)
1. 数之确定	(73)
2. 数之构成	(83)
3. 数之运用	(85)
4. 数之未来	(131)
第五章 英语的时	(136)
1. 时之构成	(137)
2. 时之运用	(145)
3. 时之未来	(168)
第六章 英语的词汇量	(175)
1. 汉字的“字数”	(177)
2. 英语的“词数”	(180)
3. 西方文盲知多少	(184)
第七章 英语专名制	(190)
第八章 英语概括力	(204)
1. “走”的说法	(204)
2. 烦闷的词汇	(209)
3. 复杂的形态	(212)
4. 思维概括能力	(217)

第九章 英语的构词	(223)
1. 便利的构词法	(224)
2. 构词法的滥用	(226)
3. 魔鬼大词	(231)
第十章 英语外来语	(235)
1. 消化不良的肚皮	(236)
2. 专业术语	(242)
3. 萨斯与非典	(248)
4. “日本名词”	(252)
5. 语言污染	(256)
6. 音译还是意译, 这是个问题	(260)
第十一章 英语缩略语	(267)
第十二章 美国英语	(280)
1. 英国人眼中的“美语”	(280)
2. 不服气的美国人	(283)
3. 美国俚语	(285)
第十三章 英语正字法	(294)
1. tsunami 怎么读?	(294)
2. /ti:p/ 如何写?	(297)
3. 英语音形的脱节	(299)
4. 拼写改革	(307)

5. 荒唐的文字发展三段论	(312)
第十四章 “英国人”的英语	(316)
1. 成长的烦恼	(317)
2. 万能的 ain't	(323)
3. lie 与 lay	(325)
4. “文盲总统”	(328)
5. “这样的英语应该学吗?”	(331)
第十五章 英语失语症	(336)
1. 大脑两半球的分工	(337)
2. K 氏家族之谜	(339)
3. 英语失读症	(345)
4. 汉字的治病功能	(349)
第十六章 英语的未来	(355)
1. 完善的语言	(359)
2. 形式的衰落	(364)
3. 精神的力量	(369)

第一章 绪言

英语无疑已经成为当今最为流行的全球通用语。究其原因,首先恐怕不得不归结于英、美两大超级帝国的强权作用,正所谓“语言以武力为后盾”。其次,则是一个几乎得到公认的理由——简单。

例如,马克·吐温就曾“戏说”语言的难易问题:“我的语言学研究使我满意地看到,一个有才能的人应当三十小时即学会英文(拼写和发音除外),三十天学会法文,三十年学会德文。所以,情况好像很清楚,后一种语言应予整饰修理。如果执意照目前的样子下去,就应当客客气气恭恭敬敬放到一边,同死的语言做伴,因为只有死人才有时间学会它。”

他并且举例为证:“德文有十大词类,没一个省事。德文报纸上一个平常的句子是一种巍然壮观令人难忘的文物。它占地四分之一栏,包含所有十大词类,不是按一定的顺序,而是乱七八糟。它主要由作者信手组合、任什么字典上也查不到的复合词构成,——六七个词一个挤着一个形成一个复合词,没有榫头或接缝,就是说,没有联字符。句子有十四五不同的主语,分别放在各自的插入语当中,东一个西一个。还有些附加的插入语,这些插入语每个又包含三四个小插入语,大猪圈套小猪圈。最后,所有的插入语和二次插入语汇合起来,放在两个特号插入符中间,其中一个放在句子第一行,这一大套后面是动词,你才

算头一遭弄清这半天说的是什么。动词的后面作者塞了好多‘haben ciand gewesen gehabt haben geworden sein’或者诸如此类的字，——无非为了好看，我看不出有什么用处。这座纪念碑就此落成了。这结尾的赞语大概属于人们签名时加的花俏笔道一类的东西，并非少不得，只为装饰。德文书要是拿着立在镜子面前或是侧立站着——让句子结构反过来——是不难看懂的。可是学会看懂德文报纸我以为肯定是外国人一辈子也别想办到的事情。”(马克·吐温《海外浪游记》，荒芜译，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1999 年版)

马克·吐温身为讽刺大家，语言当然不免夸张——所谓“语不惊人死不休”。但德语之难，应该是无可争辩的事实。

瑞士诗人费特赖尔形容：“法语像一座名园，意大利语像一个明亮的森林，德语像一个原始森林。在名园和明亮的森林里是没有危险的。原始森林里没有大道，却有千百条小径。进去不到五分钟，就会迷失方向。”

著名德语专家张威廉回忆，曾与德语教师赵林克梯先生谈论德语是否难学的问题，后者认为的确如此，例如，同样一句话，德语要比英语多考虑十个方面的问题(为了方便读者，我们加了一点注释)。

英语 Yesterday, I went to town with my father and mother. (昨天我和父母进城。)

德语 Gestern① ging②③ ich mit④ meinem⑤ Vater und meiner⑥ Mutter zur⑦⑧ Stadt. ⑨⑩

①副词 gestern(昨天)放在句首，就得用倒装句型。有词尾变化的定式动词要放到主语前面去。

②定式动词要随主语的人称变化。Ich(我)是单数第一人称，所以用 ging(如果是复数第一人称就要用 gingen)。

③Ging 是“走”，如是“坐车”，就得用 fuhr。

④介词 mit(和，相当于英语的 with)支配第三格。

⑤Vater(父亲)是阳性、单数，这里是第三格，所以前面的 mein(我的)要变成 meinem。

⑥Mutter(母亲)是阴性、单数，这里是第三格，所以不能合用前面的 meinem，而要改用 meiner。

⑦介词 zu 支配第三格。

⑧Stadt 是阳性、单数、第三格，它的冠词 die 要变为 der。

⑨Der 要和介词 zu 结合起来，说成 zur。(zu 是介词，朝……方向去，der 是定冠词：这)

⑩Stadt 应放在句末，和动词 ging 构成一个框形结构。(张威廉《德语教学随笔》，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德语难于英语，应该说是证据确凿、不言而喻了——至于是否正好十倍，当然仍可商榷。

身为中国人，读者恐怕很想知道，汉语的难易程度如何？或者说，在这张“马氏语言难易表”上，汉语应该排在什么位置？

黑格尔写道：“大家知道，中国除了一种‘口说的文字’以外，还有一种‘笔写的文字’。后者和我们的文字不同，它并不表示个别的声音——并不把口说的字眼记录下来，却用符号来表示那些观念的本身。粗看时这似乎是一种很大的优点。并且曾经得到许多大人物的赞成——其中有一位便是莱布尼茨。实际上，这种优点恰好相反。我们第一只要考究这种文字方式对于语言的影响，我们便可以看出，中国因为语言和文字分了家，所以文字很不完善。因为我们‘口说的文字’之所以成熟到了明白清晰的地步，乃是由于每种单纯的声音都有寻出符号的必要，随后阅读了这种符号，我们便懂得清楚地发音。中国人在文字中

缺少了这一种正字拼音的方法,不能使声音的订正成熟到可以用字母和音节来代表清晰的发音。他们的‘口说的文字’是由琐屑无数的单音字所组成,这些字每每包含不止一种意义。要把意义表白分明的惟一方法,全靠那联系、重音和发音——或快、或慢,或轻、或高。中国人的听觉,对于这种分辨,已变得极其敏锐。我发见 Po 这个字眼,讲起来可有十一种不同的意义:可指‘玻璃’、‘使沸’、‘筛麦’、‘剖分’、‘泡水’、‘准备’、‘老太婆’、‘奴才’、‘一位开通的人’、‘一位聪明的人’、‘一点’。至于他们的‘笔写的文字’,我只须举出它对于科学发展的障碍。我们的‘笔写的文字’学习起来很简单,这是因为我们把‘口说的文字’分析为约有 25 种发音,这样分析以后,语言成为一定,可能的声音数目有了限制,而含糊不表的中间声音就都被弃去,我们只须学习这些符号和它们的结合就行了。中国人就不同了,他们并没有 25 个这类的符号,而必须学习几千种的符号。在实用上所必需的符号数目计有 9353 个,如果把最近创造的合计起来,一共就有 10,516 个。至于文字的数目,按一般书籍中它们表示的观念和它们的结合来计算,可以有 8 万到 9 万之多。”(何兆武、柳卸林主编《中国印象——世界名人论中国文化》,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姑且不谈哲学大师字里行间流露出来的对汉字的蔑视,至少,在德国人黑格尔眼里,汉语肯定要比德语难得多,尤其是“笔写的文字”。例如,按照他的分析,德语只有 25 种发音或曰符号,而汉语多达数千甚至几万,差距何其大也!借用马克·吐温的话,一个有才能的人即使花上整整三百年恐怕仍然学不会。

事情果真如此吗?

日本著名语言学家金田一春彦曾论及日语文法的规则性:“和上边所说的欧洲语言相比,亚洲语言非常简单,即使同是欧

洲语言,属于亚洲系统语言的匈牙利语或者土耳其语等也是比较简单的。特别是土耳其语,几乎没有什么例外情况。”他并且引用原京都大学语言学主任教授(现名誉教授)泉井久之助的话说:日语的语法规则在世界语言中是属于简单的一种。(金田一春彦《日语的特点》,李德等译,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5 年版)

然而,即使是属于简单的日语,按金田一春彦自己的计算,动词变化也多达 180 种。其规则之烦,学过日语的人无不深有体会,更无不屡有抱怨。既然日语凭借 180 种动词变化便能跻身“易学”之列,那么,词形根本没有任何变化的汉语,岂不应该更加简单吗?

果然,辜鸿铭就得出了结论:“汉语口头语言不仅不难,而且与我所掌握的其它半打语言相比,除了马来语外,它可算是世界上最容易的语言了。我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它既没有语格、时态,又没有规则和不规则动词,实际上没有语法,或者说不受任何规则束缚。”(辜鸿铭《中国人的精神》,黄兴涛等译,海南出版社 1996 年版)

余光中说得更为干脆:“比起来,还是中国文化看得开些——阴阳不分,古今同在,众寡通融,真是了无绊碍。文法这么简便,省下来的时间拿来做什么呢?拿来嘛——西方人做梦也想不到——拿来推敲平仄、对对子了,哈哈!”(《余光中谈翻译》,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2002 年版)

既然已经在讨论“省下来的时间拿来做什么”了,那就再清楚不过地表明:学汉语所花的时间要比西方语言少。而时间耗费之多少,不恰恰正是难易程度的直接证明吗?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余光中这篇文章的题目竟然是:《横行的洋文》。

横行,霸道也;横行霸道者,蛮横不讲理也。

1887年1月26日,巴黎市区塞纳河畔的战神广场变成了一个繁忙的工地。两年之后,一座巨型建筑拔地而起,这就是闻名世界的埃菲尔铁塔。

铁塔建立之初,曾遭到不少人的强烈反对,被称之为“怪物”。一百多年过去了,它仍旧巍然挺立,这似乎印证了一条规律:“新生事物的接受需要经过时间的考验。”言下之意,埃菲尔铁塔已经被人们接受了。然而,却很少有人反过来问:假如不接受,又能怎样呢?一本书,一部电影,如果不接受的话,可以不买,可以不看,束之高阁,无人问津,久而久之,也就淡忘;然而,不接受埃菲尔铁塔又奈其何?难道能把它拆了吗?这就叫:你接受也得接受,不接受也得接受!

不久前,埃菲尔铁塔又多了一个“异国同胞”——张家界巨型电梯。

如果说,在本来已经便是高楼耸立的水泥森林中,再增加一座铁塔,也不为过的话,那么,这个劈山而立的钢铁“怪兽”难道也给原始森林增添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吗?

不可否认,“横行”于崇山峻岭之中的电梯、索道等,的确为人们尤其是年老残疾者的游山玩水、领略风景提供了巨大的便利,然而,人们同时也不得不承认,这种便利是以自然风貌、生态环境的破坏为代价而换来的。正所谓“人进兽退”——游人所到之处,如今还见得着动物的踪影吗?

同样,“横行”于全球各个角落的英语,的确也为世界各民族之间的交往提供了极大的方便,然而,享受便利的同时,人们又可曾考虑到过它对“语言生态环境”的破坏——导致许多弱势语言的消亡?

存在的并不一定就是合理的。更不能以实用为借口,颠倒

黑白,以丑为美。

季羨林先生指出:“某一些西方自命为天之骄子的语言学者努力贬低汉语,说汉语是初级的、低级的粗糙的语言。现在看来,真不能不使人嗤之以鼻了。”(《赵元任全集》第一卷,商务印书馆 2002 年版)

然而,要让这些“天之骄子”改变观念,认清事实,绝非易事,需要大量确凿无疑的证据。

余光中抨击洋文的“横行”,自然不是想要予以“拆除”。他的主要目的更在于宣扬汉语之合理——所谓“阴阳不分,古今同在,众寡通融”,实际上也就是简略地从“性、时、数”三方面对汉英两种语言进行了优劣比较。

本书深受启发,取名《横行的英文》,当然也不可能阻止英语之“横行天下”,而只是想一方面更加深入、更加全面地揭示这种语言本身之“横行无理”,从而纠正长期以来流行的一种错误观点,即“英语易学”;另一方面则要反过来证明,汉语才是世界上最简单的语言,汉字才是世界上最简单的文字。或者,仍然借用“马氏三十进制”计算法,我们完全可以自豪地说,汉语只需三十分钟即可学会。

马克·吐温乃玩笑大家,其“语言学研究”也不无调侃,话语即使有些过火——诸如“大猪圈套小猪圈”、“死人才有时间来学”之类,人们大概也就一笑了之,不予计较。

笔者什么“家”也不是,虽然是谈论着“语言”,却绝不敢妄称“研究”;有心想要“轻松”,又学不来老马的幽默。读者不妨随便翻翻,权当茶余饭后的消遣好了。

第二章 英语的性

洋文最横行无理之处，恐怕首先就要数“性”的概念了。

飞禽走兽，花草虫鱼，皆有雌雄公母之分，这当然是众所周知的常识。然而，若说笔墨纸砚、桌椅板凳居然也分属男女阴阳，便实在是荒唐至极、匪夷所思了。更为可笑的是，这种语法上的性别分类，竟然往往还与自然属性截然相反。

例如，法语的“卫兵”为阴性，于是，七尺男儿，赳赳武夫，一旦持枪上岗，放哨巡逻，顿时便成了娇滴滴的娘儿们。又如，俄语的“死者”为阳性，因此，俄国女人一旦落气，必须立刻前往有关部门办理换性手续，否则，阳间已经除名，阴间又不让进，只好沦落为荒郊野地的孤魂游鬼。

马克·吐温从小说家的角度，对这种荒唐的语言现象进行了极其辛辣的讽刺：

每个名词都有性属，性属的分布既没道理，也没系统，所以每个名词的性属必须孤立地学，死记硬背，根本没别的法子。要做到这一点就得有备忘录样的记性。德文里一位少女没有性属，萝卜却有。想想看，这表示出对萝卜何等地鞠躬如也，对那姑娘何等傲慢不恭。看看书里是什么样子吧——我从第一流的主日学校德文课本上摘了这段对话翻成英文：

“格莱琴:威廉,萝卜在哪儿?”

“威廉:她在厨房里呢。”

“格莱琴:那位才貌双全的英国姑娘在哪儿?”

“威廉:它看歌剧去了。”

德文的性属还没说完:树是阳性,它的小苗是阴性,它的叶片是中性。马没有性属,狗是阳性,猫是阴性——当然包括公猫。人的口、颈、胸、肘、手指、指甲、脚、身体是阳性,人的头,按照挑来修饰它的那个字而不是按顶着它的那个人的性别,为阳性或中性——因为德国所有妇女顶着的不是阳性的头就是中性的头。人的鼻子、嘴唇、肩膀、乳房、手和脚趾是阳性,而他的头发、耳朵、眼睛、下巴、腿、膝盖、心脏和良心什么性属也没有。发明这种语言的人关于良心的知识大概都是道听途说得来的。

好,根据以上的剖析,读者会看到,在德国一个男子也许认为自己是男子,但是他一深入研究这个问题就势必要发生怀疑。他发现,平心而论,他其实是个滑稽透顶的混合物。如果他最后想宽慰自己,心想他至少三分之一靠得住,是男性的,有丈夫气,他马上又会产生一个耻辱的念头:在这方面他的情况并不比世上哪位女子或哪头母牛强。

德文中,的确,由于语言发明人的某种疏忽,女人是阴性,妻子(Weib)却不是——真遗憾。妻子在这儿没有性别,是中性。因此,按照这种文法,说鱼用他,说鱼的尺寸用她,说渔妇却他她都不用。把妻子说成无性属也许可说是描述不全。那是够糟的,可描述过头肯定更不好。德国人说到英国人称之为 Engländer。要改变性别就加上 inn,代表英国女子——Engländerinn。描述得好像足够了,可德国人仍嫌

不够精确,于是在这个字前面加上那个指示后面跟着的人系女性的冠词,写成这样:“die Engländerinn”——意思是“女性的英国女子”。我以为那人是给描述过头了。(马克·吐温《海外浪游记》,荒芜译,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1999 年版)

不过,马克·吐温既然声称进行过语言学研究,那他就应该知道,英语最初其实也是有性属概念的。例如,古英语(公元 450 年至 1150 年)的名词便与德语一样,分为阳性、阴性与中性,而且同样不乏有违情理之处。例如,sunne(sun)、heorte(heart)属阴性,stān(stone)、steorra(star)、wifmann(woman)属阳性,而 mægden(girl)、wif(wife)、cild(child)却为中性。

现代英语摆脱了“性”的纠缠,当然是一桩幸事,马克·吐温于是也就有了嘲弄其他语言的资格。但遗憾的是,英语的这一进化并不彻底,还留着一根依稀可辨的尾巴;与德语相比,其实不过是“五十步笑百步”而已。

下面我们就通过一些实例来见识一下英语的“性麻烦”。

1. “她是一位女演员”

英语中虽然绝大多数名词属于“通性”,如 student、teacher、doctor 等等,男女皆可,但不少名词却仍然有阴阳之别,如:

阳	阴	
actor	actress	演员
author	authoress	作家
conductor	conductress	指导者、列车员
giant	giantess	巨人
heir	heiress	继承人
host	hostess	主持人

manager	manageress	经理
master	mistress	主人
murderer	murderess	凶手
patron	patroness	庇护人、恩主
priest	priestess	牧师
shepherd	shepherdess	牧羊人
steward	stewardess	(轮船、飞机)乘务员
waiter	waitress	伺者

这种毫无必要的男女之分,首先就给语言表达带来了极大的不便。

例如,“她是一位教师”,这很简单——*She is a teacher*。但若碰上“演员”呢?用“*She is an actor*”吧,按字面上讲,分明是:“她是一位男演员”,当然不妥;但真要说成“*She is an actress*”(她是一位女演员),岂不更是多此一举——难道“她”竟然会是“男”的吗?这种废话,完全可以和“我女儿是个女孩”争艳媲美。简言之,英语的“*She is an actress*”与德语的“*die Engländerinn*”(女性的英国女人)一样,都属于“描述过头”的精确。

再如,“该校共有五十名教师”,很容易表达——*There are fifty teachers in the school*。然而,“该剧团共有五十名演员”呢?“*There are fifty actors in the troupe*”,不怕被人误解为“男人剧团”吗?但真要加上女同胞:“*There are fifty actors and actresses in the troupe*”,且不说啰嗦别扭,甚至更有点“账目不清”——总共五十名,还是男女各五十名?

其次,常常导致以男代女的“性别歧视”问题。

像“*host*”与“*hostess*”、“*actor*”与“*actress*”等,还算是不分贵贱,地位平等,但有些词就没有这么幸运了。例如,“*governor*”与